

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3年9月22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应勇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际到会董事8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两项议案，具体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建设量子科技园（二期）项目的议案》

为进一步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完善自主研发体系，整合公司量子科技产业布局，推动产业生态链上下游建设，加速推进产业创新，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不超过24,700万元，用于建设量子科技园（二期）项目。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投资建设量子科技园（二期）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8）。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量子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拟与公司关联方山东国耀量子雷达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三份销售合同，合同金额预计为371.00万元。包含此次交易，自此往前追溯12个月，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与公司关联方签订销售合同金额累计为483.19万元（剔除公司已对外披露部分的关联交易金额）。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9）。

特此公告。

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23日